

第四章 敦煌占卜文书的类型及其 与传世典籍的比较(下)

本章继续介绍各类“杂占卜”文书,所叙类型计有“禄命”、“事项占”、“杂占”和“其他”共四类。

十、禄命

所谓“禄命”,实指对“禄命”的推算即“推禄命术”,也可以称为“算命术”(或“推命术”和“占命术”)。举凡以人之生年(或月或日)来推算人之富贵贫贱、寿夭病厄的,无论是用五行八卦,还是用七曜九宫,均属此类。定义比较宽。而之所以用“禄命”为这些算命类文书定名,不仅因为《旧唐书》卷七九《吕才传》载吕才“叙禄命”的言论中提到有“禄命法”、“禄命书”,还因为敦煌文书中明确记有“《禄命》一部”^①。因此“禄命”是当时的习用语言,而“算命”则是后代的说法。

敦煌文书中有关禄命的文书很多,大约有 34 件(其中有一些和其他内容合为一件),可以分为二类:一类是有着若干外来因素的、与星座宫宿有关的推禄命术(这类推禄命术可称为星命术);另一类是用中国传统的干支八卦五行来推算的禄命术。这二类推禄命术在内容上往往有所交叉,需要注意。

^① 敦煌文书 P.3602V 号,内容详后述正文。

一、星命术类禄命文书,有 12 件。

P.2675V。文书正面写“新集备急灸经”。背面医史界认为也属《新集备急灸经》的一部分,存二页,所抄内容基本一样,称为甲本、乙本^①。由于相关内容中甲本比较残,乙本比较完整,现在我们就以乙本为例。乙本前后缺,存 34 行,内容有 1、某年生人的“五厄”所在。2、行年人神所在法、十二支人神忌日、十二时人神所在法。3、建除日治病的禁忌,等等(其中 1 项也可说属于另一类推禄命术,参见后述第二类推禄命文书。其他则是灸法的各种杂忌,可置而不论)。最后是 4、题写“七星人命属法”,存 5 行,讲何时生人属何星寿命如何等,例如:

丑未生人属武曲星,日食大豆三石八斗,受命八十七。

寅戌生人属禄存星,日食稻米一石六斗,受命八十五。

5 行文字共涉及地支中的九支,以及七星中的五星,可见内容并不完全。按这里的“七星”以及与“生人”的关系,已见于隋萧吉的《五行大义》。据《五行大义》卷四引《黄帝斗图》^②,七星“一名贪狼,子生人所属;二名巨门,丑亥生人所属;三名禄存,寅戌生人所属;四名文曲,卯酉生人所属;五名廉贞,辰申生人所属;六名武曲,巳未生人所属;七名破军,午生人所属”。拿此卷与《五行大义》相对照,有“丑未”与“巳未”的不同,其他则相同。从排列规律看,怀疑是本卷抄手在抄写过程中写错了。此外,所谓某年生人“日食”某某若干,则似是后出的说法,可能其中有外来因素的影响(参后述文书 P.3398)。又,甲本在此处第 1 和第 5 行下还各画有一个符,并在此后写道:“咸通二年岁次辛巳十二月

① 参马继兴《敦煌古医籍考释》,江西科技出版社,1984 年。

② 此据《丛书集成·初编》本。《丛书集成》本据《佚存丛书》本排印。

廿五衙前通引并通事舍人范]子盈、阴阳汜景询二人写讫”^①。“咸通二年”是公元 861 年,则甲本文书抄于唐懿宗时。乙本文书抄写时间不明,或距此不远。

另外要注意甲本卷子抄写人中的那个“阴阳”。按“阴阳”,在唐代有指“阴阳人”和“阴阳生”的两种可能。后者是学生,前者则是为官方服务的职业占卜人。从中央政府有供职于翰林院的“阴阳”看^②,此处的“阴阳”当是指供职于地方节度使衙中的“阴阳”,也就是“阴阳人”^③。由“阴阳人”来抄医书(如果 P. 2675V 确是医书的话),并在医书中搀进了禄命术内容,也是值得研究的现象。

P.3398。册页装,前为“卜法”、后为“推人十二时耳鸣等法”。本段写“推十二时人命相属法”,首尾全,存 10 页半约 93 行,叙从“子”至“亥”生人的属相和命运。“午”以前比较简单,“未”以后较复杂。现各举一例。

子生,鼠相人。命属北方黑帝子,]日料黍三石五斗一升^④。宜着黑衣。有]病宜复(服)黑药。大厄子午之年,]小厄五月一十月,不得吊死问病。]不宜共午生人同财出人。

亥生,猪相人。命属巨门星,北方^⑤黑帝子。]日^⑥食

① “讫”,池田温《中国古代写本识语集录》(东京大学东洋文化研究所,1990 年 3 月)著录为“记”。

② 《唐会要》卷八二《医术》记唐德宗贞元“二十一年(公元 805 年)正月,罢翰林阴阳、上(卜?)、医、相、射覆、棋诸待诏三十二人”,知翰林院中有“阴阳”。《唐会要》用中华书局标点本。下同。

③ 按“阴阳人”又见于敦煌文书 S. 2620V《阴阳人神智请官处分状》,但此文书中的“阴阳人”似供职于寺院或是为寺院服务的。由于文书较残,故该文书的性质尚待进一步考证。

④ 前 21 字,高氏《古俗》199 页录文作“子生鼠,相人命属北方黑帝。子曰:料黍三石五十一代”。不仅断句有误,且识“日”为“曰”、“斗”为“卜”、“升”为“代”,均可商榷。

⑤ 高氏《古俗》201 页录文“方”作“所”。

⑥ 高氏录文“日”作“曰”。

粟米一石四斗^①一升^②。宜着黑衣。]有病宜服黑药。春夏生富贵,秋冬]生自如。大厄巳亥之年,小厄四月十月。]忌吊死问病。此人元是波提国人,前]身性多不净,遂来此生为^③人。有文]武之性,位宽心行,先贫后富,三]男二女,力贵夫资财不少。得三子]力。年十八小厄,廿五官厄,卅大厄。过此]寿命八十三。宜修福,即得长命。]一世之中,衣食不少。一生不得向西北]方大小便。慎之则吉也。

此法后半段使用了“七星”,与 P.2675V《七星人命属法》比较,例如“未”生人,也是属于“武曲星”,也是“日食大豆”,但数量不同。而且《七星人命属法》将“未”之前的如“丑、寅、卯、辰、午”也和七星相联,此卷则否。又,此法后半段还使用了佛教的转生理论,提到的国家有女(安?)国、摩伽国、天陀罗国、叶?波国、波提国,因而有明显的外来痕迹(包括“一生不得向西北方大小便”等,似也不是中国传统语言)。这是要注意的。

这一类的“人命属法”占法在敦煌比较流行。除上面二件外,S.6157 也有“推十二相属法”,但仅存一条,为:“口(子)生,鼠相人,命属北方黑帝子,日料黍]米三石二斗一升,宜着黑衣,有](下缺)”。所说日料数量,与本件文书不同。

P.2842V。此件文书共约 93 行。前 3 行是“月煞”之类,然后是主要部分的“推人九天宫法”,最后几行是“推天道”“月德法”“五行”等基础知识。

推人九天宫法,画有九个圆形图,图的中间各写九天宫的宫名,分别是:赤虚宫、游盛宫、飞柱宫、通光宫、云贾宫、温土宫、微

① 高氏录文“斗”作“上”。

② 高氏录文“升”作“代”。

③ 高氏录文“为”作“焉”。

精宫、太仓宫和太清宫。各宫名的周围写游年数,以九为差,例如“游盛宫”的游年为二、十一、廿、廿九、卅八、卅七、五十六、六十五、七十四、八十三、九十二。每宫之下,以四字韵语的形式写有行年至本宫的运命,如:

年至游盛,身入坤宫。所求不合,所作口口。」论官得罪,申理难通。比年迤坎,今载并逢。行遭劫贼,坐值罗踪。钱财散失,」口舌口丰。……婚姻难合,灾」祸相冲。男子不占,妇人亦凶。俱作媒」保,口入牢中。其年有厄,宜出西东。」带符修福,万恶俱终。

年至太清,神识通灵。或胜或负,乍」败乍成。在官即吉,居宅则平。所」忧事意?,似重还轻。此年之」内,万事吉祥?。钱财自至,灾口」自口。口无忧焦?,福力扶行。宜修功口,保自安宁。

在九天宫图之间,又插有“游年八卦”的内容(详见后述第二类禄命书中的 P.2830 推人游年八卦图),即以八卦为纲,游年以“八”为差,分别标明“祸害”、“绝命”、“生气”、“天医”、“福德”之所在,最后有总结说:“生气之上一切俱吉;祸害、绝命之上一切不可往?;天医之上宜取师服药;」福德上出行吉”。

P.4740。文书首尾缺,前部上残,后部上下残,存 15 行。先讲各天官的行年,以九为差;再讲月日的吉凶;最后是各宫的占辞。九天宫中残存赤虚、游盛、飞住三宫。如:

二 十一 廿 廿九 卅八 卅七 五十六 六十五 七十 []

五月 利寅日 申日 女三生口离 五鬼口 []

年至游盛,行住得用。多无口宅?,百口不安。六神不[宁?] []

官不迁。出行逢厄,灾祸自生。病者难差,许愿神 []

拿此件文书与 P.2842V 相比,九天宫的名称、顺序、行年都是相

同的(不过彼处的“飞柱”,此处作“飞住”)。同一宫的占辞虽不同,但其吉凶的趋势是一致的。比如“游盛宫”都是不吉,“飞柱宫”都是吉等等。因此二者应是性质相同的命书。有一点不同的是,此处有关于“三生五鬼”的占断,而“三生五鬼”属中国传统的推禄命术(参见后述第二类禄命书中的 S.6164 号文书)。可见此件文书混杂了几种不同的推命方法,应是稍晚一些的东西。

S.3724V。文书前为“李老君周易十二钱卜法”,后缺,本段写题目有“推九天行年灾厄法”,残存 6 行,文如下:

推九天行年灾厄法。〔一十赤〕

〔虚、二十〕游盛、三十飞柱、四十通光、五十^① 云贾、六十温土、七十

微? 精?、八十太仓、九十太清。从赤虚至太清,周而复始。

年至赤虚,百事不如。男不宜妇,女不宜夫。赤口赤舌,口

宜解除。年至游盛,六神不宁。净(净)讼无理,百事不如。成口〔下缺〕。

从内容看,还是与九天宫有关。其占辞的吉凶也与前两件文书一样。只是它的行年不是以“九”为差,而是以十年为单位“周而复始”,这是与前两件文书的不同处。由于九天(或九天宫)的天名(或天宫名)、顺序、占辞的吉凶都与前两件文书相同,因而它也应该是属于相同性质的禄命书。

P.3779。文书首全尾缺,存 42 行。分两部分。前一部分是据行年至某曜来判断命运,后一部分则与推九天宫行年灾厄法

^① “五十”原作“十五”,旁有颠倒符号。

有关。我们先看后一部分。后一部分残存 7 行,文为:

一岁、十岁、十九、廿八、卅七、卅六、五十五、六十四、七十三、八十二、九十一(按:从五十五以下的文字拐入第 2 行倒写)。年至赤虚,百事不如。男不宜妇,」男女赤虚天(按:此五字应在“年至赤虚”之前),女不宜夫。赤口赤舌,共相窥?徒。」二岁、十一、廿、廿九、卅八、卅七、五十,年至游盛,六神不宁。」诤讼无理,男女游盛天六(按:前五字当在“年至游盛”之前,“六”字当在“五十”之后),百事不成。横遭谋口,带符最精。」六十五、一百、九十二、八十三、七十四(按:此数字应在“五十(六)”之后,且顺序应是“七十四、八十三、九十二、一百[-]”)。年至飞注,善神来助。少求多得,」三岁、十二、廿一、卅、卅九、卅十七,男女^①飞注天(按:从“三岁”起到“女男飞注天”,应在“年至飞注”之前),不见忧苦。官事尚达,」宜不见公府。一百二、九十三、八十四、七十五、六十六(按:这几个数字应该倒过来,并排在“五十七”之后)。四岁、十三、廿二、卅一、卅、卅九、五十八、六十(下缺)

从这段文字看,其行年数字以“九”为差与 P.2842V、P.4740 相同,占辞与 S.3724V 相同,九天(宫)的名称和顺序与前三件文书相同(只是“飞注”天,与前述文书写作“飞柱”“飞住”略异)。因此,此件文书这一部分的性质应与前三件文书类似,属于推人九天(宫)灾厄法的范畴。由此也可知这种推人九天宫灾厄法在当时是相当流行的。

文书的前一部分写“推九曜行年容厄法”。这其中的“容”,据前述 S.3724V“推九天行年灾厄法”,当为“灾”字之误。九曜,

^① “男女”原作“女男”,旁有颠倒符号。

是印度历法中的九曜,即日曜、月曜、火曜、水曜、木曜、金曜、土曜、罗睺、计都。此法以行年至某星来判断命运,如:

南方云汉火星神。行年至此宿者,六岁、十、五、廿四、卅三、是荧惑星也。其星周卅二、五十一、六十、六十、(按:以上卅二至六十,应该写在卅三之后)回七十里,若临人命,有九、七十八、八十七、九十六(按:自“九”至“九十六”应接在“六十”之后)口舌疾病相经,宜修福。

本件文书将九曜的胡语名^①与中国传统的星名都写了进去,有着明显的中外文化交流和融合的特色。此外,奇怪的是通观全卷,行年所至岁数,都以“九”为差,这与“九天宫行年”相同,但其岁数均被割裂开来写,甚至不惜将“六十九”拆成“六十”和“九”(如上引)。这是因为什么呢?细观全卷,岁数都被断成大致相同的长度,并斜着有规律地排列。所以怀疑此件文书的底本原本是一张图(或即圆形),岁数成规律地排列在四周。抄手不明,就抄成了这样一副样子。高国藩《论敦煌唐人九曜算命术》^②不知本卷文书中岁数割裂的规律,比如上例,不懂“九”应接在“六十”后面,成“六十九”,而说“九”当作“久”;又不知行年岁数隔“九”排列的规律,大谈年岁中的民俗,比如说其中有三个“五十”因此说明当时风俗重视“五十”岁云云,其实他所说的重复的那二个“五十”,都是被割裂的“五十”,实际应该分别是“五十三”(月曜)和“五十六”(土星)。高氏的议论似乎没有什么根据。

P.3838。册页装,12页,中间掺有许多杂写如社司转帖等。

^① “云汉”等七曜名自西域传入,但源自何地,没有定论。唐乾元二年(公元759年)在华印度僧人不空所译《宿曜经》,称其为“胡名”。有学者认为出自粟特人。参见《敦煌辞典》邓文宽撰《七曜日》条释文(612页)。

^② 载《第二届国际唐代学术会议论文集》,台湾文津出版社,1993年,775—804页。

内容分二部分：

1、推九曜行年法。1页，上中下三栏。上栏写行年岁数，以九为差，完整的只有二档，如：“八岁、十七、廿六、卅五、卅四、五十三、六十二、七十一、八十、八十九、九十八”。中栏画有二幅圆形图，图中分别画有一个官员和一个妇女，大约是九曜中某二曜的图解。下栏是占辞，形式为七言歌，残存二段，如：

歌曰：行年若至木星来，知道今年已过灾。

君子直合于禄位，小人运动足钱财。

最后有一行，写“推九曜行年法了”。与前述 P.3779《推九曜行年灾厄法》比较，行年岁数是一样的，但九曜名称没有使用外来名如“云汉(火星)”“温没斯(木星)”等，占辞则采用了七言“歌”的形式，这都与 P.3779 不同。下面看 P.3779 中土星的占辞：

行年至中宫鸡缓土星神。年至此(下为行年岁数，略，后以省略号表示)宿者，是中宫土星属，……楚国之分。其星周回……九十里。若临人命，有官灾……牢狱，君子重厄疾病之……年，宜着黄衣。

占辞与本件文书在形式和内容上都不相同，吉凶也不同。可见这两件文书虽然都是“推九曜行年”，但不属一个系统，本件文书可能更中国化一些。

2、推九宫行年法。11页，画有九个圆圈，分别写“第一宫”至“第九宫”和各宫的行年岁数。岁数以八为差，但只有第一宫写全了，其他各宫只写了二、三个岁数。每宫之下都应写有占辞，但其中三、四、六、九宫没有占辞而混有杂写，其他占辞中错误也很多。我们举一个较完整的占辞：

命属第五宫，岁中百事皆凶。乾官主尊，县所履重刚，

路隔不通。]踪(纵?)有安居,宅舍翻]覆。妻子分张,夫啼妇]哭。寄托不安,空亡相逐。]市买无利,病者由遇]年,凶年宜修功德,不宜临葬上墓。]佩神符,小忌商,为灶君有喜]不赛,居宅不安^①。

从内容看,这里的“九宫”与八卦有关,因此可能是比较中国化的、也是比较晚期的著作。与前述“九天宫”中的九宫,以及“九曜”虽不相同,但也运用了“行年”的方法。

P.4058。本卷首缺尾基本全,存约31行,分别讲属二十八宿各星的性情和命运,残存“斗、牛、女、虚、危、室、壁”七星。如:

属女星者(廿六日),持戒乐施。其人足下多有黑子增长。眷属寿]八?十。有大名声。无有病痛。宜于父母及以兄弟。瞿昙:属女星者,有如是相。

文末是一段议论,大致是说为何同属一星,而有贫贱富贵之差,以“尔时世尊,即说偈言”结束。可见此件文书有明显的佛教意味。其性质到底如何,还需进一步探讨。文书最后是二十八宿所属的日子。由于一月有三十天,因此“室”“壁”又重复使用了一次,成为“一日室、二日壁、三日奎、四日安……廿九日室、[卅日壁]”。因此此算法是某日生属某星就有某命运的简单套用,这就难怪有人要提出疑问了。但是,这种星宿书将人的生日与星宿联系起来,是一种外来的新方法。因为过去中国传统的推算禄命只使用生年。唐代兴起李虚中的用年月日的算命法,或许还受到了此类佛教星命书的影响。

P.3081。为“七曜日占法七种”之一。前为“七曜日失脱逃走禁等事”,后为“七曜日发兵动马法”。本段首尾全,存21行。

^① 高氏《古俗》211页有录文,与本文异同甚多,不具录,请读者参看。

题目作“七曜口生禄福刑推”，有翻译味，似应以“推七曜口生禄福刑”更符合一般占卜书的说法。本文以七曜之“蜜、莫、云汉、喃、郁没斯、那颉、鸡换”为序，列出各曜日生人之形貌心性禄命等。如：

郁没斯口生人，法合宽心慈善，形貌端正，孝顺父母，常得贵人怜念。禄至「二千石，位至三品。性常爱念下人。命上寿、无男女。索得贵人妻。宜奴婢，有庄园」田宅、兴反（易？）占。

郁没斯是“岁星”，是“木”直日，也是今天所谓的“星期四”。文书用生日推福德禄命，对李虚中算命法的产生，或许也有一定影响。

P.4071。册页装，似首残尾全，15页，每页8—10行。前面似是一些星命占课的基础知识，包括十一曜与十二宫与分野的关系、推五星行度宫宿善恶、十一曜见生图等^①，然后是对某人（尚未出生？）命运的占课。此人命宫为“天蝎宫”、身宫为“天牛宫”。课文说他“三岁上必有人难”，“直至廿一，福德平平”，然后从二十一岁逐年占算命运，直至六十岁。比如说：“廿一，木星退命宫，又见火星照身宫。其「年必有人杂损伤死亡，必有厄难，得十一月后，渐渐差也……六十大运行年至天秤宫，太阳在天秤宫，又木守角宿本度，「福德平平。”最后有一段将此课文呈上的状文如下：

右谨课见生。其文历等玄文上，有廿八宿、十一曜行度、十二祗神、九宫、八卦、十二分野，总在其中。若人等得定其灾福，切须仰重。谨具课文。伏惟

^① 关于这些知识，可参见《敦煌辞典》中严敦杰所撰《推符天十一曜星命法》条的解释。

高鉴 谨状

开宝七年十二月十一日灵州大都督府白衣术士人康
口^① 课

开宝是宋太祖的年号,七年是公元974年。此件课文是当时灵州大都督府的术士为人起的课。其中使用了二十八宿、九宫八卦等许多占卜知识,反映了中外星命术的混合。要注意的是,第一,其中运用了“天蝎宫”“天秤宫”等西方十二宫的知识。按此种知识在唐代虽然已有,但似乎用到算命中的还不多。宋代以后,这类知识才用得多了起来。本件文书反映了唐宋过渡期推禄命术的实况。第二,课文中又引用了《聿斯经》。如课文中说:

案《聿斯经》云:子午卯酉,号为四煞。虽田宅有分,当
生时月

勃在此中,必不久。

据《新唐志》,著录有“《都利聿斯经》二卷”。注云:“贞元中,都利术士李弥乾传自西天竺,有璩公者译其文”。又有“陈辅《聿斯四门经》一卷”。这些《聿斯经》都失传了,只后世有些辑本。本课文中引用的《聿斯经》不见辑本,可丰富辑本的内容。第三,“十一曜”云云,不见其他文书。此种推占法,或与宋代还存在的《秤星经》有些关系,因为《秤星经》就是“以日、月、五星、罗喉、计都、紫炁、月孛十一曜演十二宫宿度,以推人之寿夭休咎”^②的(详见后文)。

S.1396。首尾残,存19行,内容大致是以“日”为纲,讲此日的吉凶、此日生人的命运,以及对灾厄的攘法。如:

① 池田温上引书录“康口”为“康遵”。又其断句与本文不同。

② 《郡斋读书志》卷十四,《中国历代书目丛刊》影印本。其中在“炁”下,有李富孙“案”云:“通考作气”。

此日生人聰「明(智)慧,少病,有善名譽。性敢重辟易,解弓馬。于一切无畏」憚,受修持,淨法精進,決烈,得父母怜……此日生兒,宜吃少」酥,父母亦須吃。宜以黑布蓋兒頭,訖,取此布燒熏兒」鼻,大吉。……若此日曜直日,有日月變」蝕,北動見星,本曜生人重厄……須攘。其法:當日」一食,唯得食酥,不得食牛肉,日出乃食,燒香禮拜」,作大胡餅十五枚,燈五盞,酒五杯,新瓦瓶五個,滿」盛淨水……作火呪法,即一切災」厄脫免。

由于其中使用了某“曜”直日和星變,因此將它歸在第一類祿命書中。相同的命書目前尚未發現。又,從其內容如吃酥、吃牛肉、吃胡餅等看,本卷有着十分明顯的敦煌地方色彩,同時也有佛教的影響在里面。

二、祿命術類文書,有 22 件。

P.2482V。前為京房八宮卦次。本段首寫“推男生宮法”,殘存 5 行,主要有“男起生宮一四七、女起生宮二八五”,“男興元甲子起七、會昌甲子起一、天祐甲子起四;」女興元甲子起五、會昌甲子起二、天祐甲子起八”等。從內容看,似屬於九宮推命術。其中興元甲子是唐德宗興元元年(公元 784 年)、會昌甲子是唐武宗會昌四年(公元 844 年)、天祐甲子是唐昭宗天祐元年(公元 904 年)。這三甲子分別是上元甲子、中元甲子和下元甲子,叫“三元甲子”。三元甲子共 180 年,周而復始。其中的“一四七”等是九宮數。從年代看,本件文書當寫于唐昭宗天祐元年以後。

S.6164。首尾殘,存一圖并 27 行。大致有以下一些內容。

1、一殘行,有“男諱禍害,女諱絕命”字樣。2、一圖,中寫九宮數,四周為八卦、五行、五色等,然後以某人游年為例推算,說“假令人年卅,游年在乾,九月十月不宜西北聚集宴會”;“乾一變

为祸害,在巽”、“乾二变绝命在离”、“乾三变生气在兑”,并写出了“祸害”“绝命”“生气”的吉凶。3、八句诗,前三句为:“上元甲子兑宫起(七)、中元甲子坎宫起(一)、下元甲子巽宫起(四)”。4、推男子三生五鬼法,共3行,第1行为“上元 丙寅八宫起 八七六 五四三 二一九”,以下是中元和下元;推女子三生五鬼法,亦3行,首行为“上元 壬申二宫起 二三四 五六七八九一”,以下是中元和下元。5、推人本生元宫法。7行,大致是推算生年的上中下三元,以及知道本元后如何推算。6、九州名称,以及十二州与十二地支的分野。

其中据1和下述P.3602V的比较,可知此卷文书也是《禄命》一类著作。2则与游年八卦有关。3、4、5都是运用三元甲子来推算命运的九宫术,和前述P.2482V相近。此处的“三生五鬼”只讲了推算法,而前述第一类P.4740则有“三生五鬼”的一个实例。总之。本卷文书使用的三元九宫术,包括游年八卦等,都是中国传统的推禄命术(《五行大义》中已有对游年八卦的解释,详后)。

P.3602V。首尾残。前为神龟推走失法,后为宅经类著作的插图(似未完成)。本段残存4行,有“男忌祸害,不得吊死问病,」女忌绝命,不得口口口”字样,最后写“孟遇《禄命》一部”。据此,本卷可能是《禄命》的一部分。前述S.6164有一行有“男讳祸害”“女讳绝命”字样,因此,S.6164可能也是《禄命》类著作。

S.5553。本卷册页装,首尾缺,存5页,页6—7行。卷首画有一圆,中写“三元九宫行年”,周写九宫内容:一占、二宜、三生、四煞、五鬼、六害、七伤、八难(缺第九宫即“九厄”)。下面先写男女起岁的方法,然后以“上都新制歌诀”的形式将行年至一宫直

至九宫的吉凶写出,如三生和五鬼:

行年巡游至三生,君子」遇此合起荣。中人灾厄忌兑方,慎之」通达主安宁。

行年若至五鬼宫,家中官事」及尔?凶。三生在卯宜回避,慎之」免见祸来冲。

然后是“推疾病灾运”,说:“凡人大病却推妻,妻病推夫」运行年。父母得病占男女,」子病父母运上看”。最后是“大五鬼游年方位”。

“三元九宫行年”是一种比较中国式的推禄命术,起源较早。本卷中说“先鬼谷先生行此法”不免假托,但至迟在魏晋时代就有了。其中的“三生”“五鬼”在前述卷子中已多次出现,而其具体含义和吉凶则以此卷为最详细。又,从本卷文书看到,此时占卜多采用“歌诀”形式,并且这种“歌诀”有的来自“上都”,可见此类推禄命术不仅是在敦煌地方、同时也是在长安流行的占卜术。

此外,本卷内容实际只涉及“九宫”,没有提到“三元”,而前述 S.6164 则主要讲“三元”没有提到“九宫”。因此应该将二者联系起来考察。

P.2830。首全尾残,首写“推人游年八卦图”,存离、坤、兑全部,乾、坎一半(下残),共 28 行左右。每卦均排列有:1、卦图,2、卦名,3、卦之五行,4、游年数,以“八”为差,5、“游年、祸害、绝命、生气”的吉凶。如:

三 离家火 — 八 十六 廿四 卅二……

游年在离,南方(其年之中宜(与)姓侯、吕、董?交通,吉……)

祸害在艮 东北方(若有寡男子并小儿来时,大凶

……)

绝命在乾 西北方(乾为老公,忌九月戌日,不宜向西北方吊问……)

生气在震 正东(口取青衣师看病,(服)青药……)

“游年八卦”法是中国传统的推禄命术。《五行大义》卷五就有云:“游年所至之卦,因三变之,一变为祸害,再变为绝命,三变为生气。生气则吉,祸害、绝命则凶”。“三变”的实例,我们在S.6164中已经看到。“游年八卦”在当时可能有比较大的影响,敦煌占卜文书中有不少卷子涉及到这一方法。前述第一类中的P.2842《推人九天宫法》就杂有“游年八卦”,是“九天宫”和“八卦”两种推人行年法的杂揉,而本类前引文书如S.6164、P.3602V,也都采用了“祸害、绝命”等“游年八卦”的理论和方法。此外还有以下几件文书。

S.5772。首尾残。前为一张表格(文书第二张的左半应接在第一张表格的左上,右半则粘反了),后残存文字11行。内容有三:

1. 画为表,在“五行”的左、右、下写六十甲子(上部也应有)及其算数和灾祸。如:

乙酉 算三 水厄。算生有,算三,兵厄。

丙戌 算三 刀兵厄。算三,算三。

2. 画为表,上、左、右写五行(下可能也有),中写行年在十二地支时的宜忌。如:

行年在子(不宜远行,病口舌。]慎妇人。厄五月十一月。])

寅(宜远行。所求得。居宅]安乐。厄六月七月。])

3. 推人游年八卦。前残,较完整的只有最后一卦的“巽”。

文曰：

☳ 巽，木，忌三月四月，不可东行。（八、十五、廿三、卅一、卅七、卅九、五☰）「祸害在乾、绝命在艮、生气在坎、天医☰」游年在巽，巽为风为木，病者树木之神，长女之鬼作。祸害在乾☰」……

以下讲“祸害、绝命、生气”的宜忌。最后是一总结：

凡数八卦之法：一从离起。巽不受八，前就离；坤不受一，退就离。依☲☲

天医地、福德地，宜迎师避病，求财大吉。游魂地，不宜远行，征伐凶。绝☲☲

此卷的内容都是用传统的六十甲子、五行、八卦来算吉凶。其中的推游年八卦与前面的文书略有不同。即一、除“游年、祸害、绝命、生气”之外，多了“天医”可能还多了“福德”。二、游年岁数不是以“八”为差。这可能与多了“天医”等有关。三、占辞中用五行理论分析了称为“绝命”“生气”等的原因（由此可知此件文书下部残了许多，也因此可判定上述表格的下方必定有文字存在）。至于数八卦之法为何从“离”开始，《五行大义》已有解释，《五行大义》卷五曰：“游年于人，年命之事，故以终九而起命”。此外，此件文书中的“算三”等算数，以及“行年至子”的推法也需注意。

Πx.02800 + 03183。首尾残，为2残片，存25残行（下残）。以八卦为纲，写五行、忌月、行年、祸害绝命等吉凶，存乾、坎、艮、震等卦。如：

☶ 艮，土，忌十二月、正月，不可东北行（六☶☶）「祸害在离、绝命在☲☲」游年在艮，艮为山，山为小男。患者主是☲☲言祸害。绝命在巽，巽为风，风为木。木石

相克「—」「—」……

从内容看,与上述 S.5772 文书中的第 3 项基本相同。二者当为同一性质。S.5772 只存一卦,而此处存近 4 卦,可补充我们对于此种占卜法的知识①。

P.3066。首尾残。前有二残片,其余则有约 24 行。文书以年为序,合残片而言,始自二十余岁,较完整的有五十六至五十九岁 如:

男立癸亥,忌十月四月。所作不成,
年五十八② 口舌竟起。吊死问病凶。算尽。
女立乙亥,忌十月四月。犯地网。
勿动土。患气伤折之厄。算有二。

三游年在兑 祸害在坎 绝命在震 生气在乾

这似是“推年立算厄法”,同时注明“游年”。所谓“年立”,是说“就岁而论,今之一岁,年住于此,故谓之立”。它和“游年”的不同,在于“游年从八卦而数,年立从六甲而行”③。此算法以年为纲,注明“算”数和“厄”所在。年立有具体的算法。前述 S.5772 中的“算三”等,当与此也有一定的关系。文书以“年立”说吉凶,“游年”只是标明了所在八卦,所以是以“年立”为主,但同时也说明了“游年八卦”在当时使用的频繁。

P.2856。本件文书甚长,总名应是《发病书》(详“事项占”类),但首尾各录了一段与推禄命相关的文字,故单独列出。第一段首残尾似全(未见原件,不知结尾与下一段是接抄还是另纸),存 21 行左右。以年岁为纲,分上中下三栏,始自 16 岁,终

① 二件文书的字体、行文也很像,或有可能是一件文书。待考。又,《俄藏敦煌文献》将其定名为“医卜书”,似不确。

② “五十八”原写作“五八十”,旁有颠倒符号。

③ 《五行大义》卷五。

于 78 岁。如：

男立甲申，算二，忌灶。
年十九 女立甲寅，算尽，溺水。

第二段存 12 行，依十二支叙人“厄”与“受命”。如：

酉生人，年六、十九、卅五、卅六、五十九，五厄不死，受命九十八，得六子力。

前述第一类文书中的 P.2675V《七星人命属法》在卷首有大致相同的内容，残存 4 行，自“申”至“亥”。如：

酉生人，年六、十九、卅五、卅六、五十九，五厄不死，受命九十八，得六子力。

与 P.2856 本段完全一样。

P.3896V。首尾残，中有断裂，存 23 行左右。整件文书残甚，字迹也不清楚。《敦煌宝藏》定其名为《星占书》是不对的。从可以辨认的几行看，它应属于推男女年立法性质。如：

男立癸未，算有二，水、灶厄。
年十八 口(女)立乙卯，算生，忌水口

此外还可辨认出“年十一”，以及妊娠厄、兵厄、忌厕、忌土等。与 P.3066 相比，除有繁简的不同外，内容基本一样。因此本卷不是《星占书》而应是《推男女年立法》。而且从字迹与残存文书断片看，它很有可能与 P.2856 是一件，可与 P.2856 卷首的《推男女年立算厄法》拼合。

S.6215。首尾残。后为《舍布施回向疏》。此段残存 3 行，分上下栏。如：

五十，乙卯，水，厄二月八月……五十二，辛，金，四月十月三煞地网之厄。

从这内容看，它以年岁为序，讲各年的吉凶，当与“行年”法有关。

其中的“厄”某月，与前述 S.5772“行年在子”等行年在十二地支中的“厄”月全同，也可证它与“行年”法有关。又，此卷占辞中有“地网”等，与前述 P.3066 推男女年立法中的“犯地网”类似。因此，本件文书当亦为推行年法类文书，而与《英藏敦煌文献》编者原定名的《葬书》无关。

S.6157。似是一部禄命书中的几小节，计有：1、六十甲子推人年命法：画有一图，中为圆圈，周写六十甲子和所属五行；圆圈四周写八卦的方位。然后写：“凡人欲得知本命相属，皆从「太岁」逆数，即知本命相属「」凡数行年法，男从丙寅顺〔数〕，「」女从壬申逆行。”2、分上下两栏：上栏是“推人禄合法：〔凡人行〕年至禄合者，君子其年求「官」必得……”。下栏是“推〔人〕驿马合法：凡人行〔年〕至驿马合者，君子求「官」必得禄位，大吉……”。3、推十二相属法，残存一条，即：“〔子〕生，鼠相人。命属北方黑帝子。日料黍「」米三石二斗一升。宜着黑衣。有（下缺）”。似乎还有画。4、推相生图八。残存半图，并有“夫妻合此”字样，其他不明。

从这些内容看，本件文书属推人年命的禄命书，其中主要使用了“行年”的理论和方 法。比如其中讲到的“数行年法”，我们在《五行大义》中即已看到。书中卷五说：“所以男从丙寅数，何者？日生于寅，日为阳精，男从阳，故取日。丙为太阳，故取丙以配寅。女从壬申数，何者？月生于申，月为阴精，女从阴，故取月。壬为太阴，故取壬以配申。阳故左行，阴故右行”。其它如推禄合、推驿马合，都使用了“行年”的方法。但是也有其他方法。比如推十二相属法，就与我们在第一类中看到的“推十二时人命相属法”类似。说明第一，当时的禄命书常采用几种不同的方法。第二，行年法还是用的比较普遍的。换句话说，“推人年

命”比较流行。我们在史籍中也常能看到“卜年命”“看年命”的说法^①，而利用生月生日来推禄命的方法（即后世所谓的推八字）还没有流行起来。第三，六十甲子、五行八卦、推禄推驿马等，都是很传统的中国式的推禄命法。下面我们将看到，这些方法是用的很多的。

S.0612V。前半抄写整齐，以推禄命为主，兼及择吉；后半字体不同，抄写混乱，多为占卜基础知识。存140行左右，并一幅图。内容为：

1. 推五音建除法：首为一表格，横写五姓，竖写建除，中为十二月的分布。表下有“午生人二满”等字样十条，但只涉及“子午酉卯”。然后是占辞，叙命值建除时的吉凶。如：“命值于开，禄食丰」浓。在公，官荣迁」达；于私，百事皆通。”
2. 推杂忌日法。叙子至亥日的杂忌。
3. 推修造月法、推修造日法。均以五姓为纲排列。
4. 推十二禽兽法。亦为一表格：横写十二禽兽名（即凤凰、白鹤、麒麟、鸿鸟、鹤鸡、燕子、獐禄、鸽鸟、孔雀、鸠鸽、朱雀、鹰鸟），竖写十二地支，而将十二月排列其中。后列占辞。如：“凤凰下生，男即孝，女」合慈心。多居禄位。奴」婢不少。大富贵。吉”。
5. 推胞胎月法。在月份下写生男或生女。如“二、八月，生男，不娶。五、十一月，生女”。

以下为基础知识部分，大致有这样一些内容：1、十干法，又十二支。2、辩父母兄弟妻财子孙法。3、五子元例正建法。4、推禄

^① 《朝野金载》卷一、卷三。中华书局点校本。

法。5、推驿马法。6、五行相生法、五行相克法、五行十干辨方位。7、十二支相冲法、十二支相合法。8、六害法、六合法、三刑法。9、天道例、岁德例、月德例、月空例。10、天恩吉日、母仓吉日、天赦吉日。11、飞廉恶煞。这其中重要的是2、3、4几项。

从以上内容看,本件的推禄命法不同于前述的“行年”法,而是运用了“五姓”“建除”等知识,并且推算到月。这说明它是较晚的推禄命法。像“推十二禽兽法”也不见其他卷子,也是后起的推法。此外如“辩父母兄弟妻财子孙法”似也是较晚才有的;“五子元例正建法”是为了从年天干推出正月月建的干支;“推禄法”则明确说“十干为禄,十二支为命”。因此,2、3、4 三项基础知识,都是晚起的、专门为推禄命术中的“三命术”(八字算命术)服务的。由此判断,此件文书内容虽杂,但就主要部分说,属于推禄命术的性质,而且年代较晚。只是它又并没有直接涉及八字,可见还没有完全发展成为后代的八字算命术,还只处于一种过渡的阶段。

P.3175。前为六十甲子纳音。本段首尾全,存 23 行。首尾为:

纳音甲子占人姓(性?)行法:「甲子乙丑金,石中金,强不伏人。丙寅丁卯火,申(伸?)宿(缩?)火,乍急乍缓,恶口妨口。」戊辰己巳木,口生木,无定性,患偏风,多病……壬戌癸亥水,海中水,咸煞万物,富贵。」天福十四年戊申岁十月十六日报恩寺僧口德写讫耳。

从这里的内容看,它不单是列出了六十甲子纳音(单纯的六十甲子纳音属于占卜基础知识),而且给出了各自的性行,以及与人命的关系,因而属于推禄命的范畴。需要指出的是,这里的六十甲子的性行与后代不同。比如这里的“甲子乙丑金,石中金”,后

代(最迟在元代)则是“甲子乙丑金,海中金”。至于这“石中金”的说法起于何时,何时又由“石中金”变成了“海中金”,变化的原因是什么,值得我们很好地研究。此外,从文书后的题记看,此文书抄于后汉乾祐二年(公元949年),可证五代后期“石中金”类的说法还在流行着。

S.3724V。前为六十甲子纳音,后为李老君周易十二钱卜法。本段存5行,引前几行如下:

六十甲子纳音性行法:甲子乙丑金,石中金,刚强不伏」人。丙寅丁卯火,申宿火,乍急乍缓,恶挨方(妨?)小子。戊」辰己巳木,卧生木,无定性,患偏风多病。

从这几行看,它和前述P.3175所说完全一样。至于文字的异同,二者可以互校。

S.6258。残存24行,内容为二部分。前面7行为“种粟良日”、“种麦良日”等,似是农家用的吉凶书。此后的17行为“纳音甲子占人性行法”,开头几行为:

甲子乙丑石急金,坚急如石。口陈之金而不柔软,人性亦如之。煞妻。」丙寅丁卯申宿火,人性乍缘乍口,口口火不调,乍急乍(缓),煞小子。」戊辰己巳卧生木,性志卑下,不能高秀直上。人亦如之,多病。

此段文书虽无标题,但从内容看,与前述“纳音甲子占人性行法”很相似。特别是文中多了一些“人性亦如之”之类的内容,推命的色彩就更浓了。

S.4282。前为《婚嫁图》,叙夫妇相合与相克。本段标“推(推)十七宫吉凶图”,残存11行。内容为:前端上部画有一圆,中写“天勾大禁”,周写十干十二地支。下有占辞5行,如:

甲勾癸禁正月子……亥勾口禁十二月子。右此推天勾

地禁。乙岁生口(忌?)」四月,丙岁忌「——」……亥?岁忌」十月。右子勾「——」……当死,大凶。忌之吉。

然后是“六破”,写“子破巳”“未破戌”之类。最后又画一圆,中写“六凶冲,亦名四绝”,周写十二地支,并将“申”与“卯”、“寅”与“酉”用线相连。下写占辞颇不清,如有:“夫遭市?死,妇长口,衣充食不充,无盈少乏”等等。

文书中所谓“天勾大禁”(若按占辞,则应是“天勾地禁”),不见其他记载。“六破”和“六凶冲”也不合传统的、自《五行大义》以来固定了的“冲破”关系。原因待考。标题虽列“推十七宫吉凶”,但何谓“十七宫”,从残存的文书并不知道。“推十七宫”云云应属推禄命性质,文书占辞中也有“乙岁生”如何的话,但由于不明“十七宫”为何,终究无法最后断定其性质(从其中有对夫妇的占辞看,也许仍属于占婚姻嫁娶的占卜书)。

S.6333。前为《肃州防戍都状》1残行。本段首尾上下均残,有图二幅,字9残行。其中左图以十干十二支排成一圆形,用线将未辰、寅巳、子卯、丑戌、申亥、午口相连,中写“天勾大禁”。下面占辞存5残行,从“甲勾癸禁「——」」亥勾丑禁「——」」等看,与前述S.4282的《推十七宫吉凶图》完全相同。然后是“六破”,存“子破巳,丑破辰”,亦与S.4282同。最后是半幅图,十二地支成圆形排列,有6条线将十二支分别相连,中写“六凶冲,名四绝”;下有占辞3残行,其中有“夫遭市「——」」”等,可见这幅图与占辞也与S.4282同。因此整件文书是与S.4282后半完全相同的文书。

S.8350。前后上均残,存23行左右。内容大致是:前有六十甲子纳音、太岁以下出游、某月某日做某事益人(如十二月廿日煮枸杞沐浴益人)等,然后以月为纲,写各月生的男女的性情

与禄命，残存二、四、六、八、十、十二月，但字迹甚乱，不易辨明如：

十月男为人多猛高性有贵，父母得口财八十七口(年?)
女为人轻心信多虚少厄，资财奴婢口财，八十年。

从残文书的主要部分看，是推某月生人禄命如何的禄命书，但不见其他有类似者。推命已用到月份，但所用方法为何，因文书太残而无从得知。

S.9814B。存3残行，另有一残片，存三字。3残行为：壬子口(生?)男，年廿「」右今月「」己未生人口「」。另残片为“口生男”三字。从内容看，是通过干支年月来推人命的文书。

S.10526。存2残行，为：丁酉生男(命大火口)与丙辰生人口「」癸丑生人卅一(本命「」)。本件文书与前述S.9814B可能为同一文书，但因过残，不能确知。

Φ.362A。《俄藏敦煌文献》编者定名为《星占流年》。残存一图的底部，有“辰、卯、口”三字，在“卯”的底下有一“月”字。然后有10行字如下：

一论流运者，是一世?之动，作百年之期。凡大运」如大(运)①军，如小卑将，大岁为人君，三者相」和，然后济事。大运五岁令八个月逆行。」今大运见居甲午金。今详此运：贵神在位，」诸煞伏藏。一德扶身，众凶皆散。此运之内，己」身亨通。此运之中，财物散失。此运之中，」大岁四十五岁，兼有远行之灾，不」为害矣。四十六、七、八，财帛进旺，稍有」破财不利为忌。四十九五十岁，虽有」空亡暗合主气，丁壬化木之本位。以此」(下缺)

① 此处的“运”字衍，旁有删除符号。

此件文书比较特殊,因为它使用了后世算命常用的概念如“大运”,特别是起运的“五岁令八个月”,似采用了八字算命中的起运法,而且据大运算出了五年的禄命。因此,这件文书的年代较晚,应该是宋以后的文书。在敦煌文书中使用此种算命术的,恐怕仅此一件。^①

以下看正史书目的著录。

《隋志》有关“禄命”的书,只有《杂元辰禄命》二卷和《涇河禄命》三卷。

《旧唐志》中有关禄命的书也只有3家,分别是:《推元辰厄命》一卷、《禄命书》二十卷(刘孝恭撰)、《禄命书》二卷(王琛撰)。可见到唐玄宗开元末年,唐初所存有关禄命的书已亡。同时,专门以“禄命”命名的书出现了。敦煌文书中的《禄命》一部云云,或与这种流行趋势有关。

《新唐志》著录的禄命书稍多了一点,计有:《推元辰厄命》一卷、《杂元辰禄命》二卷、《涇河禄命》二卷、王琛《禄命书》二卷、刘孝恭《禄命书》二十卷。这几种书有的可能并不存在,像唐中叶已亡的《杂元辰禄命》《涇河禄命》即如此(因为《新唐书》往往照抄前代目录,并不看它在当时是否存在)。此外《新唐书》还著录了开元以后新出现的禄命书,有:《禄命人元经》三卷、杨龙光《推计禄命厄运诗》一卷。同时与星命术的发展相关,《新唐书》卷五九《艺文三·历算、天文》还著录了一些与星象有关的书,如:《都利聿斯经》二卷、陈辅《聿斯四门经》一卷、《长庆算五星所在宿度图》一卷等。这些有关星象的书,曾被禄命书中的星命术使用,

^① 此件文书也可能是黑城出土文献。因为我们知道在“Φ”编号的敦煌文献中确混入了黑城出土的汉文文献。参见荣新江《海外敦煌吐鲁番文献知见录》,江西人民出版社,1996年6月,125页。

敦煌文书中的 P.4071 就引用了《聿斯经》，并有《推五星行度宫宿善恶》的内容。

到《宋志》，有关禄命的著作显著增多，并出现了以“三命”命名的书。其中有些托为唐人作品。以下列举一些有关著作，例如有：郭璞《三命通照神白经》三卷（此处的“郭璞”显为托名）、元竞《禄命厄会经》一卷、杨龙光《禄命厄运歌》一卷、李吉甫《三命行年韬铃秘密》二卷（李吉甫为唐宪宗时宰相，但此处恐为托名，因为“三命”一词出现较晚）、李虚中《命书格局》二卷（李虚中亦为唐宪宗时人，但此书托名的可能性甚大，因为当时似无“格局”类算法）、《珞碌子赋》一卷（原注：不知姓名，宋李企注）、《三命指掌诀》一卷、文靖《通玄五命新括》三卷、董子平《太阴三命秘诀》一卷、何朝《命术》一卷、李蒸《三命九中歌》一卷、徐鉴《三命机要说》一卷、林开《五命秘诀》五卷、《行年五鬼运转九宫法》一卷、《三元飞化九宫法》一卷、桑道茂《三命吉凶》一卷（桑道茂是唐德宗时人，此书为托名无疑）、郝良玉《三元九宫》一卷、《禄命歌》一卷、《禄命经》一卷、《风后三命》一卷、《推人钩元法》一卷、李淳风《十二宫入式歌》一卷（李淳风是唐太宗时人，此书亦为托名）、《三命总要》三卷、《五命》一卷、李遂《通玄三命论》三卷、李燕《三命》一卷、又《三命诗》一卷、又《三命九中歌》一卷、珞碌子《三命消息赋》一卷、凝神子《五行三命手鉴》一卷、《三命大行年入局韬铃》三卷、《大行年推禄命法》一卷、《三命杀历》一卷、孟遇《三命诀》三卷、《禄命人元经》三卷、《禄诀经》三卷、《五行贵盛生月法》一卷、廖惟馨《星禽历》一卷、《二十八宿行度口诀》一卷、《聿斯四门经》一卷、《聿斯经诀》一卷、《聿斯都利经》一卷、《聿斯隐经》三卷等。

从《宋志》我们可以得到以下几点认识：一、新、旧《唐书》著

录的有关禄命的著作,在宋末已经基本都佚失了,只有杨龙光的《推计禄命厄运诗》一卷在《宋志》中题为《禄命厄运歌》而保存着。所以敦煌文书中保存的禄命书对我们了解唐五代宋初的推禄命术有着非常重要的作用。二、以“三命”为题的著作大量增加,这是唐代没有的现象。说明推禄命术中的三命术,到宋代有了一个大的发展。所以宋太宗禁占卜书,就直接提到了“三命”书^①。三、禄命术中的星命术也有发展,像《聿斯经》类著作不仅数量增多,而且不再放到“历算”类,而都放到“五行”类中了。四、三元九宫类、十二宫类,以及星禽类著作也有一些,这里有选择的录了几部,可能敦煌文书中的“三元九宫推行年”(S.5553)、“推十二禽兽法”(S.0612V)等是其滥觞。五、由于敦煌占卜文书中的禄命书基本没有书名,所以我们不能判断其内容与史书著录禄命书的关系,只有“孟遇《禄命》一部”(P.3602V)可能与“孟遇《三命诀》三卷”有点关系。六、著录的书中的有的冠以唐人名如李淳风、李吉甫、李虚中、桑道茂等,其中李淳风、李虚中、桑道茂辈在唐时就是术士,托名于他们是情有可原的。有意思的是李吉甫。据新、旧《唐书》,李吉甫好像不大信这些吉凶说法。《旧唐书》卷一四八《李吉甫传》云:“迁饶州。先是,州城以频丧四牧,废而不居,物怪变异,郡人信验;吉甫至,发城门管钥,剪荆榛而居之,后人乃安”。《新唐书》卷一四六《李吉甫传》云:“初,政事堂会食,有巨床,相传徙者宰相辄罢,不敢迁,吉甫笑曰:世俗禁忌,何足疑邪?撤而新之”。但是《太平广记》卷七二《袁隐居》

^① 文见《宋大诏令集》卷一九八所载宋太宗《禁天文相术壬遁甲三命及阴阳书诏》。中华书局标点本。

条(出《宣室志》)① 又说:

贞元中,有袁隐居者,家于湘楚间,善阴阳占歌诀一百二十章。时故相国李公吉甫,自尚书郎谪官东南。一日,隐居来谒公。公久闻其名,即延与语。公命算己之禄仕。隐居曰:公之禄真将相也。公之寿九十三矣。李公曰:吾之先未尝有及七十者,吾何敢望九十三乎。隐居曰:运算举数,乃九十三耳。其后李公果相宪宗皇帝,节制淮南,再入相而薨,年五十六。时元和九年十月三日也。校其年月日,亦符九十三之数,岂非悬解之妙乎?隐居著《阴阳占歌诀》,李公序其首。

这里我们注意到,李吉甫不仅与一位江湖占者来往,还为他著的书写了序。虽然我们不知此事的真假,但显而易见的是,在唐后期就已经流传了一些关于李吉甫与占者的故事。因此有人托名李吉甫写《三命行年韬铃秘密》也不是没有可能的。桑道茂、李虚中、李吉甫都是唐德宗、宪宗时人,这与这一时期是禄命术中的三命术的发韧期可能也不无关系。七、当时的禄命书有些以“诗”或“歌”“诀”的形式写成,比如有《推计禄命厄运诗》(《宋志》作《禄命厄运歌》)、《三命指掌诀》、《太阴三命秘诀》、《三命九中歌》、《五命秘诀》、《禄命歌》、《三命诗》、《三命诀》等。这当然是为了好记好用,想来应该在民间十分流行。我们注意到,敦煌禄命文书中就有许多以歌诀的形式出现,比如 P. 2842《推人九天宫法》中“年至太清,神识通灵。或胜或负,乍败乍成”类的四字歌诀、P. 3838《推九曜行年》中“行年若至木星来,知道今年已遇灾”类七字歌诀。特别是 S. 5553《三元九宫行年》中写有“上都

① 中华书局标点本,但标点依现代标点略有改动。又,此条不见于单行本的《宣室志》(如四库本的《宣室志》中即无此条)。

新制歌诀”，用歌诀的形式将行年至九宫的运命吉凶都说了一遍，如“行年巡游至三生，君子遇此合起荣”等。可见禄命书的歌诀形式是远自长安近至敦煌甚至全国都普遍采用的。

此外，《郡斋读书志》^① 卷十四“五行类”有《秤星经》三卷^②，并有解题曰：“右不著撰人，以日、月、五星、罗喉、计都、紫炁、月孛十一曜演十二宫宿度，以推人之寿夭休咎。不知其术之所起”。从这一解题看，它与第一类中《十一曜见生图等课文》(P. 4071)或者有些关系。

十一、事项占

事项占指用各种不同方法对某一特定事项所进行的占卜，大致包括有占病、占夫妻婚嫁、占死亡、占走失，以及逆刺占等。这些占卜文书有些是独立的卷子，有些则与其他内容抄在一起。

1、占 病

占病类文书大约有 12 件，可分为《发病书》类和“其他”类共两类。

一、发病书类。有 10 件。

P. 2856。首残，尾似全(末有“凡人”二字，以下未抄，但后有题记)，存 313 行左右。内容有：

1. 推男女年立算厄法(拟)。以岁为纲，叙男女年立所在的

① 《中国历代书目丛刊》影印本。见前注。

② 《宋志》中记录有“《秤经》三卷”，或者就是《秤星经》的误写。